



流年碎影

从秋天开始

□苑凯淞

秋天,是收获的季节,瓜熟蒂落,稻浪滚滚;秋天,是开始的季节,层林尽染,大雁南飞。寒冬将至,万物收敛,但与之毗邻的秋天,从来不是结束的象征,而是另一种形态的开始。

金黄的落叶离开枝头,即将归于大地,但在那之前,它被秋天轻轻卷起,卷进清凉的微风里,卷进柔软的白云里,卷进红薯味的烟火小巷里。深棕的草籽另有打算,它或乘秋风,或随秋水,准备去更远的地方扎根,希望就埋藏在它的心底。农民们擦着汗,挥舞着镰刀,割下串串饱满的稻穗,拖拉机旁堆起的不只是劳作成果,更是明年春耕的底气。

它们在秋天收获,亦在秋天开始,而我呢?却总在等待一个“合适”的时机,缺乏迈出第一步的勇气。四季周而复始,秋天可以回到秋天,可再也不是当年的秋天。人生兜兜转转,我是有时间拖延,却再也回不到从前。

那些年的秋天,奶奶总会打来电话,问我什么时候过去待几天。我总贪恋家里的电脑游戏,迟迟不肯动身,总觉得还有下一个秋天。直到某一天,奶奶变成了墙上的黑白照片,我便再也没有机会等到那个秋天。

那些年的秋天,因为一些小事,我和一位关系很好的小伙伴闹掰了。虽然我们从此不再说话,却总在擦肩而过时,偷偷地望向对方。我总觉得先开口太尴尬,便想再等几天,过了一天又一天,直到他家搬走,我才知道再也留不住那个秋天。

那些年的秋天,我和女友牵着手走在街头,微风拂过她的发丝,我拉了拉她的衣领。她笑着说,想去看漫山红叶、叠翠流金。那时的我不以为意,以为我们还有许多个秋天,可直到我们分开,我才明白自己从未拥有那些时间。

经历过这些事,我开始恐惧秋天,因为它代表结束,代表离别,代表数不清的遗憾。于是,我想等待一个合适的“开始”。但是,生活不会因为我的等待而变好,更不会因为我的犹豫就停下脚步。就像秋天,永远不会为某个人、某件事而停滞不前。

这个道理,落叶知道,所以落叶自有它的归处,草籽知道,所以草籽奔向它的远方,唯有我,站在田埂上,望着夕阳下的农民,微笑着挥舞镰刀。我想,农民一定也知道,因为他的笑容里充满了对未来的期盼。

为什么我总在秋天时患得患失呢?大概是因为秋天转瞬即逝吧,如果秋天永远不会结束,我便永远不会珍惜现在,如果时间永远停滞不前,我也永远不会想起从前。或许,真正让人珍惜的,从来不是秋天本身,而是秋天终会离去。所以,勇敢地从秋天开始,才会不留遗憾。

心香一瓣

小卖部的老彭

□吴与伦

我刚来杭州的时候,住在一个老小区,外墙贴着淡蓝色的小方砖,楼道里的灯是声控的。楼下有一排门市,洗衣店、水果摊、快递驿站,还有一间小卖部。十几平方米大,店铺没有招牌,只在玻璃门上贴了几个红字:便民小卖部。

小卖部的老板,我们都喊他老彭。其实也就四十岁出头,比我大七八岁,圆脸,头发剪得很短,个子还挺高,好像是山东人。他老婆,个子也高,常年扎着马尾,嗓门大,站在店门口喊一声“老彭”,隔着几幢楼都听得见。他们有个儿子,上小学,有时候放学回来就趴在收银台旁边写作业,咬着笔头,半天写不出一个字。老彭也不催,偶尔瞥一眼,然后继续看他的电视。

小卖部面积有限,从门口走进去三步就到头了。左边一面墙的货架是柴米油盐酱醋这些,右边摆着两个货架,是一些生活用品,墙上挂着各种货品。结账的柜台是玻璃的,底下摆着几排口香糖和打火机。角落里还有一台冰柜,夏天卖绿豆棒冰和玻璃瓶的可乐,冬天卖冻饺子。

老彭几乎永远在店里。早上六点开门,晚上十一点关门。白天他坐在柜台后看电视,有人进来,他抬起头,声音不大:“要点什么?”买完了,他点点头:“慢走。”小区里的人来来往往,老彭对我们一家几口人也很熟悉,看到我们都会打招呼。

据说,老彭已经在这个小区开了十多年小卖部。他老婆偶尔来替班。但老彭似乎不太放心,每次换他老婆看店,他总是隔一会儿就溜达过来看看。他老婆嫌他烦,隔着玻璃门朝他挥手:“走啦走啦!”他嘿嘿笑两声,慢吞吞地走了,过不了半小时又回来了。

过年前的那几天,小区里到处晾着腊肉和酱鸭,空气里都是酱香味。我们拉着行李箱出门,准备回江西过年。经过小店门口,老彭正蹲在门边往墙上贴福字。他回头看见我们,直起身来,拍拍手上的灰:“回家过年啊?”我说,是啊。他点点头,笑着说:“路上慢点开,过个好年。”我回头看了一眼,老彭还站在灯下贴福字。

夏天的时候,孩子们放暑假,我们偶尔晚上出去散步。两个儿子走到小店门口就走不动了,扒着冰柜的玻璃看。我推开门,冷气一下涌出来,老彭正坐在柜台后面剥毛豆。他抬头看见孩子,笑了笑,放下手里的豆荚:“要什么?”两个儿子一人挑了一把塑料小水枪,五元钱一把。老彭从柜台底下摸出两个小塑料袋,把水枪装进去,递过来的时候说了一句:“装水别对着人喷啊。”

有一年台风天,雨下得特别大,我们小区的水已经漫到台阶上了,他用砖头和木板在门口搭了一个小台子,坐在柜台后面,脚跷在凳子上。玻璃门上贴了张纸条:“可以蹚水进来,地上滑,慢慢走。”我踩着木板进去,买了一包泡面。他收了钱,又从柜台底下摸出一根火腿肠塞进袋子里:“送的,泡面没火腿肠怎么好吃。”塑料袋递过来的时候,我看见他的脚还跷在那张凳子上,袜子湿了一半。

后来杭州开了很多连锁便利店,白花花的灯亮一整夜,冷柜里什么都有。我偶尔也进去买饭团、买咖啡,方便是方便,但总觉得缺点什么。走进进去没有人抬头看你,扫码付钱就走。

我刚搬来这个老小区时,才二十几岁,刚结婚,没什么钱。如今十年过去了,有了两个孩子,我们家后来也搬离了这个老小区。现在我们一家人聊天的时候,还会提起老彭一家。我们十分怀念在老小区的日子,很想回去看看。有一天,我们抽空真的回去了一趟,一走进小区,就看到小卖部老彭站在店门口,还是那件灰T恤,还是那种不急不慢的笑容,看到我们就笑着打招呼:“哎呀,好久不见了,回来玩呢?”

这就是老彭。好像只要他在,这个小区就还在。

生活滋味

岁月深处,葫芦轻响

□周基云

我对葫芦的偏爱,始于儿时的经典动画《大闹天宫》。影片里,太上老君的紫金红葫芦盛满灵丹,拔开塞子,粒粒灵丹金光流转,神秘又珍贵,在我心底埋下了对葫芦的初见执念。后来看《宝葫芦的秘密》,那只无所不能的宝葫芦更让我心生向往,一心觉得葫芦是世间最神奇的宝贝,能容纳所有孩童的心愿与憧憬。

儿时家中,处处藏着葫芦的踪迹。水缸里常年浮着一只老葫芦做成的瓢,褐黄古朴,经年累月的使用让它的边沿打磨得温润光滑。每次舀水,轻轻一按瓢身,它便浅浅下沉,随即轻盈浮起,水面荡开层层细碎的涟漪,温柔又治愈。后院菜园里,母亲也会种几株葫芦,青嫩的藤蔓肆意攀爬,爬满搭好的竹架,缀着几个圆润的青葫芦。母亲向来种得不多,说葫芦可食,口感和瓢子相近,只是寻常餐桌少见,便零星栽种,自给自足。

日复一日,对葫芦的喜爱愈发浓烈,我缠着母亲,央求她为我留一只小葫芦。母亲笑着应允。待到深秋,藤蔓枯黄凋零,她果真给我留了一个拳头大小的葫芦,早已风干。轻轻一晃,内里传来沙沙的轻响,是种子碰撞的声音,我捧着它,满心都是纯粹的欢喜。

哥哥见了,提议我钻个孔做成哨子,可我不肯。在我心里,葫芦本该用来珍藏,而非把玩。我找来小钢锯,小心翼翼地锯开葫芦嘴,一股清新的草木气息扑面而来。葫芦内部的瓢早已干枯酥脆,我折弯铁丝做成小钩,一点点将细碎的瓢絮掏出来。掏空的葫芦轻若无物,静静握在掌心,朴素又珍贵。

我反复思索该装点什么宝贝,没有糖果零食,纠结许久,最终往里面塞满了细碎的锅巴。封好葫芦口轻轻摇晃,沙沙啦啦的声响,和动画里仙丹滚动的声音别无二致。那段日子,我随身带着这只葫芦,闲来便摇一摇,听着清脆干燥的声响,满心都是满足。偶尔还会掏出锅巴解馋,自得其乐。后来见小伙伴们斗蛐蛐,我便捉了几只蛐蛐放进葫芦里,蛐蛐的鸣叫声闷闷的、幽幽的,像是从遥远的秘境传来,格外有趣。

可这份趣味转瞬即逝。同伴的蛐蛐装在透明玻璃瓶中,一举一动清晰可见,而我的葫芦密不透风,全然看不见内里光景。一次疏忽没封紧瓶口,里面的蛐蛐尽数逃走,只余下空空的葫芦壳。自此,我对它渐渐失了兴致。

后来一次奔跑嬉戏时,我不慎摔倒,葫芦从口袋滚落,葫芦口重重摔裂破损。我看着残破的葫芦,默默捡回家,随手搁置在窗台。它静静躺在角落,日复一日,落满薄薄的灰尘,被我渐渐淡忘。

许久之后,我忽然发现窗台的葫芦不见了。追问之下,哥哥随口答道,那日和邻居下棋缺枚棋子,便敲碎了我的小葫芦,挑了几块平整木片,写上字当作棋子。

我闻言骤然一怔,心里没有惋惜,只剩一片空空落落。那些藏在葫芦里的锅巴、幽幽的蛐蛐鸣、儿时摇晃葫芦的满心欢喜,都随着葫芦的碎裂尽数消散,不留痕迹。

年岁渐长,我曾在古玩店见过雕琢精美的工艺葫芦,镂空花纹雅致,色泽温润醇厚,售价不菲。此时,我总会想起儿时那只朴素的小葫芦。它普通平凡,却盛满了我最纯粹的童年时光。纵然早已碎作尘埃,可那份简单热烈的欢喜从未消散,岁岁年年,在岁月深处轻轻作响,温柔绵长。